

证券代码：300445

证券简称：康斯特

公告编号：2025-033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1 月 10 日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0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1 月 03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5 年 11 月 3 日 15:00 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上述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5号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制定部分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4）
3.0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3	《关于修订<公司累计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4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5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6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7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8	《关于修订<公司非日常经营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9	《关于修订<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1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11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12	《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13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14	《关于修订<公司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变更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及与本通知同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3、《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关于修订、制定部分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需进行逐项表决。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4 日（周二）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7: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 3 号院 5 号楼公司会议室；

4、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5、法人股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6、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5 年 11 月 4 日下午 17:00 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信函登记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式样详见附件三）。

7、联系方式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 3 号院 5 号楼公司会议室

邮 编：100094

联系人：刘楠楠

电 话：010-56973355

传 真：010-56973349

邮 箱：zqb@constgroup.com

8、注意事项：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445”，投票简称为“康斯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 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提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 年 11 月 10 日的交易时间，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0 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 / ☐无权 按照自己的意见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赞成”“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提案 编码	提 案 名 称	备 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栏 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制定部分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 作为投票议案 的子议案数： (14)			
3.0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3	《关于修订<公司累计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			
3.04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3.05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6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3.07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8	《关于修订<公司非日常经营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9	《关于修订<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制度>的议案》	√			

3.1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			
3.11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3.12	《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			
3.13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3.14	《关于修订<公司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变更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说明	1、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法人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是否本人参会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下午 17:00 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传真号：010-56973349）到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 3 号院 5 号楼公司会议室，邮政编码：100094，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